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所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DASHAN EDUCATION HOLDINGS LIMITED

大山教育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986)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 年度業績公告

財務摘要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百分比變動 (%)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變動 人民幣千元	
收益	333,041	383,647	(50,606)	(13.2)
除稅前溢利	4,677	57,234	(52,557)	(91.8)
年內溢利及全面 收益總額	2,053	48,966	(46,913)	(95.8)
就以下事項作出調整：				
上市開支	10,225	10,572	(347)	(3.3)
年內非香港財務報告準 則經調整溢利及全面 收益總額	12,278	59,538	(47,260)	(79.4)
每股盈利(虧損)				
— 基本(人民幣分)	0.30	8.61	(8.31)	(96.5)
— 攤薄(人民幣分)	(1.75)	8.52	(10.27)	(120.5)

大山教育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或「我們」)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二零二零財年」)之經審核綜合財務資料，連同本公告所載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二零一九財年」)之比較數字。

所有其他詞彙與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刊發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所載詞彙具有相同定義(另有所指者除外)。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截至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4	333,041	383,647
銷售成本		(223,994)	(213,992)
毛利		109,047	169,655
其他收入		5,182	5,859
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9,594)	2,140
銷售及營銷開支		(18,607)	(22,918)
內容與信息技術研究及培訓開支		(28,178)	(32,228)
行政開支		(49,203)	(48,080)
上市開支		(10,225)	(10,572)
融資成本		(7,916)	(6,687)
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之 公平值變動		14,171	65
除稅前溢利		4,677	57,234
稅項	5	(2,624)	(8,268)
年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6	<u>2,053</u>	<u>48,966</u>
每股盈利(虧損)	8		
— 基本(人民幣分)		<u>0.30</u>	<u>8.61</u>
— 攤薄(人民幣分)		<u>(1.75)</u>	<u>8.52</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331,836	279,313
投資物業		5,057	5,163
遞延稅項資產		1,016	107
租賃按金	9	2,380	2,208
租賃裝修按金		853	2,567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		5,000	—
		346,142	289,358
流動資產			
存貨		9,356	7,091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0,000	55,000
其他應收款項	9	6,227	9,221
定期存款		119,700	
銀行結餘及現金		299,667	176,939
		444,950	248,251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10	999	777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5,720	30,261
預收款項		192,710	170,892
稅項負債		3,409	3,017
租賃負債		36,553	26,704
		259,391	231,651
流動資產淨額		185,559	16,600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531,701	305,958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附註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租賃負債		197,398	168,227
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u>-</u>	<u>49,810</u>
		197,398	218,037
資產淨額		<u>334,303</u>	<u>87,921</u>
股本及儲備			
股本	11	7,223	32,260
儲備		<u>327,080</u>	<u>55,661</u>
權益總額		<u>334,303</u>	<u>87,921</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

大山教育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三十日根據公司法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於二零二零年七月十五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上市」)。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分別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及香港灣仔分域街18號捷利中心15樓1504室。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其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提供中小學課後教育服務。

最終及直接控股公司為瑞天國際有限公司(「瑞天國際」，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由張紅軍先生(「控股股東」)控制。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以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之功能貨幣人民幣(「人民幣」)呈列。

2. 集團重組及綜合財務報表編製及呈列基準

為籌備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上市，本集團已於二零二零年六月十八日完成重組(「重組」)，自此，本公司成為本集團現時旗下實體(「合併實體」)的控股公司。

重組的主要步驟如下：

- (i) 於二零一八年十月二十三日，瑞天國際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為有限公司，並獲授權發行最多50,000股每股面值1.00美元的股份。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二十二日，瑞天國際的一股繳足股份獲配發及發行予控股股東；

- (ii) 於二零一八年十月二十五日，百泰投資有限公司(「百泰」)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為有限公司，並獲授權發行最多50,000股每股面值1.00美元的股份。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二十三日，10,000股百泰繳足股份獲配發及發行予鄭州市金水區大山培訓學校有限公司(「大山培訓」)的非控股股東；
- (iii) 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二十九日，大山培訓自股份有限公司轉變為有限責任公司；
- (iv) 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三十日，本公司根據開曼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法定股本為380,000港元，分為38,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股份。同日，本公司向初始認購人發行及配發一股未繳股款普通股及上述股份以零代價轉讓予瑞天國際；
- (v) 於二零一八年十月二十五日，金城創投有限公司(「金城」)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為有限公司，並獲授權發行最多50,000股每股面值1.00美元的股份。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二十六日，8,727股及1,273股金城繳足股份分別獲配發及發行予瑞天國際及百泰；
- (vi)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十日，大山教育(香港)有限公司(「大山教育(香港)」)於香港註冊成立為有限公司。同日，1股大山教育(香港)繳足股份獲配發及發行予金城；
- (vii)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九日，鄭州大山雲效科技有限公司(「外商獨資企業」)於中國成立，註冊資本為人民幣1,000,000元並由大山教育(香港)全資及直接擁有；
- (viii)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十二日，外商獨資企業、大山培訓及其全資附屬公司鄭州京廣大山培訓學校有限公司(前稱鄭州市京廣大山教育諮詢有限公司)(「京廣大山」)與大山培訓的股東訂立一系列合約協議，使本公司取得對大山培訓的控制權。進一步詳情請參閱下文「合約安排」一節；及

- (ix)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十八日，以瑞天國際及百泰分別向本公司轉讓8,727股及1,273股金城股份為代價，本公司分別向瑞天國際及百泰配發及發行8,726股及1,273股入賬列作繳足之股份及將瑞天國際所持有的一股未繳股款股份列賬為繳足。

於重組前，大山培訓及其附屬公司由控股股東及非控股權益擁有。重組的步驟包括通過發行股份及大山培訓與其股東間訂立合約安排，將本公司與若干投資控股公司分拆。因此，重組產生的本公司及合併實體被視為持續經營實體。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均按猶如現時集團架構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整個期間或自相關註冊成立／成立日期起(以較短期間為準)一直存在的基準編製。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已編製，以呈列合併實體的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猶如現時集團架構於該日期已存在，並已計及各自註冊成立／成立日期(如適用)。

合約安排

由於對於中國提供中小學課後教育的教育機構經營的外資擁有權的監管限制以及品牌名稱許可及諮詢服務業務的附加條件，本集團通過大山培訓及京廣大山(大山培訓的全資附屬公司)(「**綜合聯屬實體**」)於中國開展絕大部分業務。外商獨資企業(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大山培訓、京廣大山與大山培訓的股東於二零二零年一月十二日訂立了一系列合約協議(「**合約安排**」)，使外商獨資企業與本集團能夠：

- 對綜合聯屬實體的財務及運營進行有效控制；
- 行使綜合聯屬實體的股權持有人表決權；

- 收取綜合聯屬實體產生的絕大部分經濟利益，作為外商獨資企業就中小學課後教育業務及品牌名稱許可及諮詢服務業務所提供的技術服務、管理支持及諮詢服務的代價；
- 根據外商獨資企業或其指定第三方獲中國法律法規准許擁有綜合聯屬實體全部或部分股本權益的情況，獲得獨家選擇權以中國適用法律法規准許的最低代價金額購買大山培訓股東所直接及間接持有的綜合聯屬實體全部或部分股本權益。此外，未經外商獨資企業事先書面同意，綜合聯屬實體不得(其中包括)向大山培訓股東分配任何合理回報或其他權益或利益；及
- 大山培訓的股東分別無條件及不可撤回地將其於大山培訓的全部股本權益質押予外商獨資企業，以擔保(其中包括)大山培訓、大山培訓的股東及綜合聯屬實體履行合約安排的責任。

本公司並無擁有綜合聯屬實體的任何股本權益。然而，合約安排令本公司擁有對綜合聯屬實體的權力、對參與綜合聯屬實體產生的可變回報的權利及通過其對綜合聯屬實體的權力影響該等回報的能力，因此被視為擁有對綜合聯屬實體的控制權。因此，本公司根據合約安排將綜合聯屬實體視為間接附屬公司。本集團已將大山培訓的財務狀況及業績併入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

下列綜合聯屬實體的結餘及金額納入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收益	325,150	379,633
除稅前溢利	<u>18,634</u>	<u>65,827</u>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345,599	289,111
流動資產	378,060	197,492
流動負債	406,966	215,134
非流動負債	<u>197,175</u>	<u>169,192</u>

3.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強制生效的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首次應用自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強制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概念框架的提述修訂及下列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訂	重大之定義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之修訂	業務之定義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	利率基準改革

此外，本集團已提早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修訂「有關2019冠狀病毒的租金寬減」。

除下文所述外，於本年度應用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概念框架提述之修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於本期間及過往期間的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之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3.1 提早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修訂「有關2019冠狀病毒的租金寬減」的影響

本集團已於本年度首次應用該修訂。該修訂為承租人引進了新的可行權宜方法使其可選擇不評估有關2019冠狀病毒的租金寬減是否為一項租賃修改。該可行權宜方法僅適用於滿足以下所有條件由2019冠狀病毒直接產生的租金寬減：

- 租賃付款變動導致租賃的經修訂代價與緊接變動前的租賃代價基本相同或較其為少；
- 租賃付款的任何減少僅會影響原先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或之前到期的付款；及
- 其他租賃條款及條件概無實質性變化。

應用可行權宜方法將租金寬減導致的租賃付款變動列賬的承租人將以同一方式將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的變動入賬（倘變動並非租賃修改）。租賃付款的寬免或豁免入賬被列作可變租賃付款。相關租賃負債獲調整以反映寬免或豁免的金額，並於該事項發生的期間內在損益中確認相應調整。

應用該修訂對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的期初保留溢利並無影響。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及相關修訂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之修訂	概念框架提述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 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修訂	利率基準改革—第二階段 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 準則第28號之修訂	投資者及其聯營公司或合資企業之 間的出售或注入資產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	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以及香 港詮釋第5號(二零二零年)之有 關修訂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之修訂	物業、廠房及設備—擬定用途前之 所得款項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之修訂	虧損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二零一八年至二零二零年香港財務 報告準則之年度改進 ²

¹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待定日期或其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⁴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除下文所述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外，本公司董事預期於可見未來應用所有其他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將不會對綜合財務報表構成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之修訂 *概念框架提述*

該等修訂：

- 更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業務合併中的提述，並引用二零一八年六月發佈之二零一八年財務報告概念框架(「**概念框架**」)，取代編製及呈列財務報表框架(由二零一零年十月發佈之二零一零年財務報告概念框架取代)；

- 添加一項規定，就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撥備、或然負債及或然資產或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1號徵費範圍內的交易及其他事件而言，收購方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或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1號而非概念框架以識別其於業務合併中所承擔的負債；及
- 添加一項明確聲明，即收購方不會確認於一項業務合併中所收購的或然資產。

預計應用該等修訂將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表現造成重大影響。

4. 收益及分部資料

收益

有關客戶合約收入的分拆如下：

	截至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學費收入	327,234	373,952
銷售書籍及教材	1,274	4,311
品牌名稱許可及諮詢服務收入	3,542	4,801
其他服務	991	583
	<u>333,041</u>	<u>383,647</u>
收益確認時間		
按時間點	1,274	4,311
隨時間	331,767	379,336
	<u>333,041</u>	<u>383,647</u>

本集團的輔導課程包括中小學課後教育課程，而就輔導課程提前收取的費用初步列為預收墊款，收益則按輸出法隨時間確認，原因為於本集團履約時，參與者同時收取及消耗本集團履約所提供的利益。中小學課後教育服務的客戶一般以現金或通過第三方支付平台結算預付款項。

銷售書籍及教材的收益於貨品控制權轉讓予客戶時確認。授予客戶的一般信貸期一般自賬單日期起計90日內。

品牌名稱許可及諮詢服務收入被視作單一履約責任，於與獨立第三方（「**合約訂約方**」）訂立的本集團提供服務促進彼等教學中心營運的協議相關期間內確認。合約訂約方須於簽訂相關協議後提前支付到期的代價。

其他服務主要指來自向從事教育業務的訂約方提供培訓及諮詢服務的收益，而收益於服務期間確認。

於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關付費課程、品牌名稱許可及諮詢服務安排、銷售書籍及教材及其他服務所產生收益的所有未達成合約期限均為一年或更短。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所允許，並無披露分配至該等未完成合約的交易價格。

分部資料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於中國提供課後教育服務。

為分派資源及評估表現，主要經營決策者（即本公司的執行董事）（「**主要經營決策者**」）審核本集團整體之財務業績。因此，本集團僅有一個單一經營分部，而並無呈列關於該單一分部之進一步分析。

由於主要經營決策者並無定期審查分部資產及負債，故並無呈列分部資產及負債。

地域資料

本集團於一個地域內經營。其所有收益均產生於中國，及本集團所有非流動資產均位於中國。

有關主要客戶之資料

於兩個年度，向單一客戶提供服務或銷售貨品之金額並無達到本集團總收益之10%或以上。

5. 稅項

	截至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即期稅項：		
中國企業所得稅	3,533	8,319
遞延稅項抵免	(909)	(51)
	<u>2,624</u>	<u>8,268</u>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一日，香港立法會通過二零一七年稅務(修訂)(第7號)條例草案(「**條例草案**」)，引入利得稅兩級制。條例草案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八日經簽署生效，並於翌日刊憲。根據利得稅兩級制，合資格集團實體首2百萬港元溢利將按8.25%徵稅，其後2百萬港元以上之溢利則按16.5%徵稅。不符合利得稅兩級制之集團實體的溢利將繼續劃一按16.5%徵稅。

由於本集團之收入並非源自或產自香港，概無為於香港之稅項計提撥備。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若干中國附屬公司於年內的稅率為25%(二零一九年：25%)。

大山培訓被認定為「**高新技術企業**」，因此自二零一八年至二零二一年三年期間享受15%的優惠稅率。

6. 年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截至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年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乃經扣除(計入)下列各項後達致：

員工成本：

董事薪酬	2,508	1,933
其他員工成本	107,500	110,033
其他員工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2,047	16,850

122,055 128,816

存貨撇減	23	71
核數師酬金	2,227	—
已售存貨成本	1,948	2,089
投資物業折舊	106	38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包括樓宇使用權資產)	92,364	77,834
有關2019冠狀病毒的租金寬減(計入銷售成本)	(4,258)	—

7. 股息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向普通股股東派付或擬派付任何股息，自報告期末起並無建議任何股息。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大山培訓向其當時的股權擁有人宣派及派付股息人民幣48,390,000元。派息率就本綜合財務報表而言被認為並無意義，故並無呈列有關資料。

8. 每股盈利(虧損)

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虧損)的計算乃假設重組及資本化發行(定義及詳情見附註11)已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生效。計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虧損)乃基於以下數據：

	截至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盈利(虧損)：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年內溢利	2,053	48,966
攤薄潛在普通股的影響： 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之 公平值變動	<u>(14,171)</u>	<u>(65)</u>
用於計算每股攤薄盈利(虧損)的本公司擁有人 應佔年內(虧損)溢利	<u>(12,118)</u>	<u>48,901</u>
股數：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675,984,909	568,420,800
攤薄潛在普通股的影響： 可換股票據	<u>16,911,266</u>	<u>5,364,138</u>
用於計算每股攤薄盈利(虧損)的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692,896,175</u>	<u>573,784,938</u>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因超額配股權的行使價高於相關期間本公司股份平均市價，故本公司之超額配股權對於每股盈利(虧損)並無攤薄影響。

9. 其他應收款項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其他應收款項		
應收第三方支付平台款項	2,336	468
預付款項	3,502	2,559
其他預付稅項	—	539
預付上市開支	—	427
遞延股份發行成本	—	4,917
租金按金	3,687	2,720
其他	292	458
減：虧損撥備	(1,210)	(659)
其他應收款項總額	<u>8,607</u>	<u>11,429</u>
減：非流動租金按金	<u>(2,380)</u>	<u>(2,208)</u>
流動部分	<u><u>6,227</u></u>	<u><u>9,221</u></u>

10. 貿易應付款項

購買書籍及教材的信貸期介乎0至60日。下文載列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所呈列之貿易應付款項賬齡分析：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0至30日	957	522
31至60日	42	208
61至90日	—	2
超過90日	—	45
	<u><u>999</u></u>	<u><u>777</u></u>

11. 股本

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股本指大山培訓及本公司的股本總額。

本公司的股本變動載列如下：

	股份數目	金額 千港元	如綜合財務 報表所列示 人民幣千元
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			
法定：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及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8,000,000	380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十八日 增加(附註a)	<u>9,962,000,000</u>	<u>99,620</u>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u>10,000,000,000</u></u>	<u><u>100,000</u></u>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及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	—	—
根據重組發行股份(附註b)	9,999	—	—
根據資本化發行發行股份(附註c)	568,410,800	5,684	5,132
根據悉數兌換該可換股票據發行 股份(附註d)	31,579,200	316	285
根據股份發售發行股份(附註e)	<u>200,000,000</u>	<u>2,000</u>	<u>1,806</u>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u>800,000,000</u></u>	<u><u>8,000</u></u>	<u><u>7,223</u></u>

附註：

- (a) 根據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六月十八日的股東書面決議案，本公司的法定股本透過增設額外9,962,000,000股股份，由380,000港元(分拆為38,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股份)增至100,000,000港元(分拆為10,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股份)。

- (b)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經考慮瑞天國際及百泰分別向本公司轉讓金城創投8,727股及1,273股股份，本公司就重組分別向瑞天國際及百泰配發及發行8,726股及1,273股入賬列作繳足的股份，並於二零二零年六月十八日將1股瑞天國際所持未繳股款股份入賬列作繳足。大山培訓及本公司的總繳足資本人民幣32,260,000元與本公司二零二零年六月十八日的股本100港元之間的差額已於本公司其他儲備入賬。
- (c) 根據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六月十八日本公司股東通過的書面決議案，待本公司股份溢價賬因公開發售200,000,000股新股份而有所進賬後，本公司董事獲授權將本公司股份溢價賬的進賬額5,684,18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5,132,000元)撥充資本，並將該款項用於按面值繳足568,410,800股每股0.01港元的普通股，以於二零二零年六月十八日營業時間結束時配發及發行予股東(「資本化發行」)。
- (d) 於批准上市後，本公司根據構成該可換股票據文據所載條款及條件，向該可換股票據持有人配發及發行31,579,200股本公司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新普通股。
- (e) 於二零二零年年七月十五日，本公司以每股1.25港元發售200,000,000股本公司的新普通股，所得款項總額為約人民幣225,710,000元。所得款項將用於實施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之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述的計劃。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所有新股份在所有方面與現有股份享有同等地位。

12. 期後事項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十四日，董事會根據股份獎勵計劃以零獎勵價格向56名僱員(包括四名董事)(「承授人」)授出合共30,000,000股獎勵股份(「授出」)。獎勵股份以於公開市場購買的現有股份支付，並根據股份獎勵計劃規則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年度業績公告公佈後的七天屆滿後的第一個交易日分別按比例40%、30%及30%歸屬於承授人。於刊發綜合財務報表日期，全部56名承授人已接納授出，並無獎勵股份已歸屬。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業務回顧

業務概覽

我們主要於鄭州提供中小學課後教育服務。我們主要為中小學生提供線上線下整合課後教育服務，對學校常規的英語、語文、數學及其他課程進行補充。

我們把我們的教學中心網絡劃分為兩個標準，即自營及特許經營教學中心。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於鄭州及新鄉共有99間自營教學中心，於河南及浙江共有九名特許經營人。99間自營教學中心合共有1,811間教室。我們提供可容納20至25名學生的常規班、可容納8至12名學生的精品班及可容納一至三名學生的VIP班。

於二零二零財年，我們為20間新自營教學中心(「**新教學中心**」)訂立租賃協議，把握鄰近地區的商業潛力。二零二零財年成立的新教學中心數目超過我們於二零一九財年成立的新自營教學中心數目。在20間自營教學中心中，兩間正進行翻新，一間已完成翻新並辦理民辦教學許可證及／或消防安全備案，其中17間於本公告日期已開放進行教學活動。於二零二零財年，我們的常規班、精品班及VIP班的總報讀學生人次為232,775名，所提供的總輔導時長為5,769,582個小時。

於二零二零財年，本集團在組織結構、企業文化、僱員激勵、品牌及技術等多個方面作出改進，以支持實施本集團的業務策略。

對於組織結構及企業文化變更，我們已採納三對三制(「**三對三制**」)，我們將三位教師和三個中心組成一個小型績效評估單位。就各個績效期，三對三制各單位將按本集團指定的績效指標進行評估。本著「對外競爭，內部互助」的精神，三對三制預期有助我們逐步建立新的企業文化。

對於僱員激勵，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十四日採納股份獎勵計劃（「**股份獎勵計劃**」），並其後向承授人授出獎勵股份（「**獎勵股份**」），承授人包括24位負責我們自營教學中心日常營運的區域經理。授出獎勵股份將使其利益與本集團的利益一致，鼓勵彼等為本集團創造更大價值。

此外，本集團透過增加新特點及功能來改善其線上系統，為教師行政管理及培訓產生正面影響。此等改進提高了我們員工的效率，未來可能有助減低我們的成本及開支。

由於爆發二零一九年冠狀病毒肺炎（「**2019冠狀病毒爆發**」），二零二零年一月底至五月中旬，課後教育服務提供商均暫停實體教學，導致輔導時數、報讀人次及收益減少。為應對教學暫停，我們將若干實體課程轉為線上課程，通過我們的專有線上學習平台「**學習8**」，學生無需親身前往自營教學中心亦能夠上課，從而將對業務營運的影響降至最低。隨著中國2019冠狀病毒爆發相對受控，我們已於二零二零年五月中旬恢復實體課堂。

自二零二零年九月起，本集團採取學費減免（即秋季課程開始）等多項推廣計劃（「**推廣計劃**」），以應對其他課後教育機構推出的多項推廣（包括學費減免）。採取推廣計劃後及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與二零一九年一月相比，本集團於二零二一年一月開展的冬季課程報讀人次有所增加。

展望未來，我們將繼續(i)評估2019冠狀病毒爆發對營商環境、我們業務營運及財務表現之影響；及(ii)密切監控我們所面臨的相關風險及不確定性，並採取相應的應對措施。

前景

為達成我們的使命，我們運用技術創新與線下輔導結合的方式提高學生的學習興趣及效率。本集團主要於教學中心提供輔導服務，並以專有線上學習平台「**學習8**」作為輔助，以促進（當中包括）教師與家長的互動、提供學生的個性化及自適應指導以及教學質量與教材研發的管理及控制。透過專有線上學習平台「**學習8**」，董事（「**董事**」）認為我們可吸引更多學生及維持有利於學生的優質教學水準，並進一步提升我們的競爭力。

鑑於2019冠狀病毒疫苗開發取得突破性進展以及各國政府自二零二一年初起在管理2019冠狀病毒疫苗方面的努力，預期全球可遏止2019冠狀病毒爆發。在此情況下，國內及全球經濟可能從2019冠狀病毒爆發的不利影響中逐漸恢復。儘管2019冠狀病毒爆發的影響仍可能持續相當長的一段時間，但我們預期二零二一年將為本集團業務發展的機會與挑戰並存的一年。

基於對2019冠狀病毒爆發後經濟復甦保守估計，我們的管理層審慎檢視外部競爭環境及內部情況。來年，我們致力於河南維持中小學課後教育服務行業的領先地位，並繼續鞏固現有競爭優勢以實現進一步增長。我們已制定新的使命(即成為「具有全國影響力的傑出教育機構」)及長期戰略目標(即「成為中原城市群內提供中小學課後教育服務的行業領導者」)。為實現我們的另一項使命及戰略目標，管理層已進一步調整及證實以下所載的業務策略：

1. 作為核心計劃，在中原城市群內擴展我們的業務。

我們的核心計劃及首要工作是在中原城市群內擴展，以促進我們提高市場滲透率及擴大地理覆蓋範圍的策略。中原城市群是中國中央政府批准的第七個國家城市群，以鄭州為核心城市，範圍內有多個中大型城市。中原城市群擁有健康經濟、高密度人口以及完善的交通基礎設施等優勢。我們相信中原城市群是一個充滿潛力的市場，可以為我們提供發展空間。因此，本集團計劃未來幾年增加鄭州市以外及城市群內自營教學中心的數量。

2. 補充計劃

- (1) 對於我們在市場上處於領先地位的鄭州，本集團計劃透過在不同地區建立更多的自營教學中心，進一步提高我們的滲透率，以鞏固我們的市場地位。
- (2) 為探索行業內的合作機會，我們計劃透過供應鏈對企業及客戶模式（「S2B2C模式」）與其他新的一線城市的中小型課後教育服務提供商進行戰略合作。透過S2B2C模式，本集團將向我們的業務合作夥伴提供服務，例如有關建設教育中心、教師培訓系統、管理及營運建議的指引以及授權使用我們的線上系統「學習8」，而業務合作夥伴將與我們分享客戶、盈利及市場資源。利用此S2B2C模式，我們可借助業務合作夥伴的當地知識及地位來擴展至新地理位置。於本公告日期，我們尚未確定任何特定服務提供商作為建議S2B2C模式業務合作夥伴。
- (3) 為拓展服務能力及拓寬服務種類，我們一直提供英語遊戲班課程，並建立自營子品牌「大山外語Kids」，對象為三至七歲的學前兒童。
- (4) 本集團亦將採納一項由橫向及縱向組成的業務多元化計劃。為實現橫向業務多元化，本集團將尋找具有增長潛力的質量主導的教育服務提供商，彼等可與我們現有的營運實現協同效應。為實現縱向業務多元化，本集團正尋求選擇性收購對我們未來增長至關重要的核心資產、技術及材料。多元化計劃擬透過戰略合併及收購或合作來實現。於本公告日期，我們尚未確定戰略合併及收購或合作的任何具體目標。

由於上述更新計劃乃就推進招股章程所披露的業務策略而制定，先前於招股章程所披露的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上市」）之所得款項擬定用途概無變動。有關我們上市所得款項使用詳情，請參閱本公告「其他資料—上市所得款項」一節。

財務回顧

收益

我們的收益主要來自通過我們的自營教學中心向學生收取的學費。於二零二零財年，我們的總收益約為人民幣333.0百萬元，較二零一九財年約人民幣383.6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50.6百萬元或13.2%。減少乃主要由於(i) 2019冠狀病毒爆發導致暫停實體教學致使二零二零財年輔導時長及就讀人數減少；及(ii) 本集團自二零二零年九月起推出學費減免推廣計劃。

下表載列於所示年度本集團有關客戶合約之收益明細：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學費收入				
— 常規班、精品班及VIP班	304,645	91.5	363,602	94.8
— 其他輔導服務 ^(附註1)	22,589	6.8	10,350	2.7
小計	327,234	98.3	373,952	97.5
銷售書籍及教材	1,274	0.4	4,311	1.1
品牌名稱許可及諮詢收入	3,542	1.1	4,801	1.2
其他服務 ^(附註2)	991	0.2	583	0.2
總計	<u>333,041</u>	<u>100.0</u>	<u>383,647</u>	<u>100.0</u>

附註：

1. 其他輔導服務主要指小學六年級學生參加的中學預科課程，以及對中小學生的短期課程、寒暑假輔導課程。
2. 其他服務主要指提供培訓及諮詢服務之收益。

下表載列於所示年度按不同類型課堂劃分的中小學輔導收益貢獻的情況：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收益 人民幣千元	報讀人次	總輔導時數	收益 人民幣千元	報讀人次	總輔導時數
小學輔導						
常規班	154,479	125,741	3,782,176	187,315	135,853	4,437,250
精品班	6,822	3,829	87,871	16,002	8,099	214,727
VIP班	38,747	16,565	258,871	40,595	17,541	270,237
小計	200,048	146,135	4,128,918	243,912	161,493	4,922,214
中學輔導						
常規班	56,826	66,923	1,353,518	60,105	63,525	1,397,477
精品班	4,026	2,643	46,662	12,700	7,409	156,286
VIP班	43,745	17,074	240,484	46,885	15,707	254,209
小計	104,597	86,640	1,640,664	119,690	86,641	1,807,972
總計	304,645	232,775	5,769,582	363,602	248,134	6,730,186

二零二零財年的報讀人次及輔導時數減少主要是由於為應對2019冠狀病毒爆發而暫停實體教學所致。

分部資料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於中國提供課後教育服務。

為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主要經營決策者(即本公司的執行董事)已審閱本集團整體之財務業績。因此，本集團僅有一個單一經營分部，故並無呈列關於該單一分部之進一步分析。詳情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

銷售成本

我們的銷售成本主要包括(i)員工成本；及(ii)折舊。我們的銷售成本由二零一九財年約人民幣214.0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10.0百萬元或約4.7%至二零二零財年約人民幣224.0百萬元。該增加主要是由於二零二零財年成立新教學中心產生的折舊開支(包括使用權資產及相關翻新)增加。

毛利及毛利率

我們的毛利由二零一九財年約人民幣169.7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60.6百萬元或約35.7%至二零二零財年約人民幣109.0百萬元。毛利率由二零一九財年約44.2%減少至二零二零財年約32.7%。毛利及毛利率減少乃主要由於(i)上文所討論原因導致收益減少；及(ii)二零二零財年成立的新教學中心導致的折舊開支(包括使用權資產及相關翻新)增加。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主要包括(i)銀行利息收入；(ii)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收入；及(iii)政府補貼。我們的其他收入由二零一九財年約人民幣5.9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0.7百萬元或約11.6%至二零二零財年約人民幣5.2百萬元。該減少主要是由於二零二零財年贖回理財產品導致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收入減少。

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主要包括(i)外匯虧損；(ii)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虧損；(iii)就其他應收款項確認的減值虧損淨額；(iv)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及(v)終止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的收益。我們於二零二零財年錄得其他虧損淨額約人民幣9.6百萬元，相比二零一九財年其他收益淨額約人民幣2.1百萬元，主要由於(i)我們於二零二零財年錄得外匯虧損約人民幣6.5百萬元，較二零一九財年約人民幣0.6百萬元大幅增加；及(ii)確認二零二零財年我們若干自營教學中心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虧損約人民幣3.5百萬元，乃由於年末後與相關專業人士討論後經計及2019冠狀病毒爆發的影響，管理層得出結論撤銷二

二零二零財年錄得淨虧損的若干自營教學中心的物業、廠房及設備，而我們於二零一九財年並無出現有關減值虧損。我們將追蹤上述自營教學中心的表現，當相應可收回金額大於賬面值時，我們將重新評估並撥回減值虧損。

銷售及營銷開支

我們的銷售及營銷開支主要包括營銷員工的工資及薪金以及廣告開支。我們的銷售及營銷開支由二零一九財年約人民幣22.9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4.3百萬元或約18.8%至二零二零財年約人民幣18.6百萬元。該減少主要是由於採納推廣計劃導致廣告及營銷支出減少。

內容與信息技術研究及培訓開支

我們的內容與信息技術研究及培訓開支主要涉及教材、線上內容、圖片、動畫及影片片段的創意與製作，以及通過使用所收集的數據規範教學標準及質量的內部監控系統的開發及升級。我們的內容與信息技術研究及培訓開支由二零一九財年約人民幣32.2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4.1百萬元或約12.6%至二零二零財年約人民幣28.2百萬元。該減少主要是由於實體課暫停導致員工成本減少所致。

行政開支

我們的行政開支主要包括總部的員工成本及辦公開支。我們的行政開支由二零一九財年約人民幣48.1百萬元輕微增加約人民幣1.1百萬元或約2.3%至二零二零財年約人民幣49.2百萬元。該增加主要是由於企業交易及二零二零財年末推行的股份獎勵計劃產生額外辦公開支。

融資成本

我們的融資成本指租賃負債利息，由二零一九財年約人民幣6.7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1.2百萬元或約18.4%至二零二零財年約人民幣7.9百萬元。該增加主要是由於租賃物業數量增加。

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之公平值變動

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之公平值變動與本公司於二零一九年十月三十一日向SCGC資本控股有限公司發行的可換股票據(「可換股票據」)有關，有關詳情於招股章程披露。於二零二零財年，我們錄得可換股票據公平值收益約人民幣14.2百萬元，二零一九財年可換股票據公平值收益約為人民幣65,000元。

稅項

我們的所得稅開支由二零一九財年約人民幣8.3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5.6百萬元或約68.3%至二零二零財年約人民幣2.6百萬元。我們二零一九財年的實際稅率約為14.4%，而二零二零財年的實際稅率則約為56.1%。所得稅開支減少及實際稅率增加，主要是由於二零二零財年除稅前溢利減少。

年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由於上述原因，二零二零財年，我們錄得純利約人民幣2.1百萬元，較二零一九財年約人民幣49.0百萬元減少約95.8%或約人民幣46.9百萬元。

財務狀況

存貨

我們的存貨主要包括輔導班所用及向其他訂約方銷售的書籍及教材。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的存貨水平約為人民幣9.4百萬元，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7.1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2.3百萬元或31.9%。該增加乃主要由於二零二零財年為新教學中心購買書籍及教材增加以及2019冠狀病毒爆發導致書籍及教材銷售減少。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我們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主要指我們購買的理財產品，以此作為管理現金的方式。我們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由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人民幣55.0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45.0百萬元或約81.8%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人民幣10.0百萬元。該減少是由於二零二零財年贖回理財產品。

其他應收款項

我們的其他應收款項主要指(i)遞延股份發行成本；(ii)應收第三方支付平台款項，主要為透過第三方支付平台收取的學費；(iii)預付款項；及(iv)租賃按金。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的其他應收款項總額即期部分約為人民幣6.2百萬元，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9.2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3.0百萬元或約32.5%。

定期存款

我們的定期存款主要指原定超過三個月到期的銀行存款。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的定期存款約為人民幣119.7百萬元，而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為零。為賺取利息收入，我們於二零二零財年末將若干銀行存款分配為定期存款。

銀行結餘及現金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的銀行結餘及現金約為人民幣299.7百萬元，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176.9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122.7百萬元或約69.4%。該增加主要是由於上市所得款項。

貿易應付款項

我們的貿易應付款項主要與書籍及教材採購有關。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的貿易應付款項約為人民幣1.0百萬元，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0.8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0.2百萬元或約28.6%。該增加主要是由於書籍及教材採購增加。

租賃負債

本集團租賃多項物業以提供課後教育服務，而該等租賃負債乃按尚未支付租賃付款的現值計量。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租賃負債總額為約人民幣234.0百萬元，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194.9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39.0百萬元或約20.0%。該增加主要是由於二零二零財年本集團為20個新教學中心訂立租賃協議。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我們的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包括應付員工成本、應付裝修成本、可退還學費押金及應計上市開支。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為約人民幣25.7百萬元，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30.3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4.5百萬元或約15.0%。該減少主要是由於成功完成上市，以及所有應計上市開支已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償付。

預收款項

預收款項主要與自學生收取的預收代價及自獨立第三方收取有關品牌名稱許可協議及諮詢服務的預收代價相關，相關收益於通過提供服務而履行履約義務時確認。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預收款項為約人民幣192.7百萬元，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170.9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21.8百萬元或約12.8%。該增加主要是由於自營教學中心入學人數增加。

債務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的未償還租賃負債為約人民幣234.0百萬元(二零一九年：約人民幣194.9百萬元)。

本集團指定可換股票據為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並無錄得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為人民幣49.8百萬元，乃由於上市後全數轉換可換股票據。

我們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任何銀行融資(二零一九年：無)。

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

於二零二零財年，我們主要通過運營為營運資金及資本開支撥款。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錄得流動資產淨額約人民幣185.6百萬元，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16.6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169.0百萬元或約1,017.8%。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的銀行結餘及現金為約人民幣299.7百萬元，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176.9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122.7百萬元或約69.4%，主要是由於上市所得款項增加。於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的銀行結餘及現金主要以人民幣、美元及港元持有。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並無計息借款(二零一九年：無)。

於二零二零財年，本集團並無使用任何金融工具作對沖用途。

資產押記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並無任何資產押記(二零一九年：無)。

資本負債比率

資本負債比率按年末的債務總額除以相應年末的權益總額計算。債務總額指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所產生的租賃負債以及可換股票據(由本集團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的資本負債比率約為0.7(二零一九年：約2.8)。

流動比率

流動比率按年末流動資產總值除以相應年末的流動負債總額計算。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的流動比率約為1.7(二零一九年：約1.1)。

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概無資產遭抵押(二零一九年：無)。

外匯風險

本集團大部分收益及支出均以人民幣計值。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大部分銀行結餘及現金均以人民幣、美元及港元計值。本集團目前並無任何外幣對沖政策。管理層將繼續監察本集團的外匯風險，並在適當時候考慮採取審慎措施。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概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其他資料

上市完成

於二零二零年七月十五日(「上市日期」)，本公司實現上市，並以股份發售(「股份發售」)方式完成首次公開發售，據此按發售價每股1.25港元發售本公司200,000,000股每股0.01港元之普通股(「股份」)，所得款項總額為250,000,00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225,710,000元)。

根據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六月十八日的本公司股東(「股東」)書面決議案，待本公司股份溢價賬因公開發售及配售而有所進賬後，董事獲授權將本公司股份溢價賬的進賬額5,684,108港元撥充資本，並將該款項用於按面值繳足568,410,800股股份，以配發及發行予於二零二零年六月十八日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該等股份在所有方面與本公司現有股份享有同等地位(「資本化發行」)。資本化發行已於上市日期完成。

倘上市於可換股票據到期日(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或之前獲批准，本公司發行的可換股票據將強制及自動轉換為換股股份，相當於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經配發及發行換股股份擴大)約5.2632%。可換股票據亦可於上市前由投資者酌情轉換為換股股份。轉換已於上市日期完成，據此，本公司發行的可換股票據已強制及自動轉換為31,579,200股本公司普通股。

上市所得款項

我們的股份於上市日期在聯交所主板上市，根據股份發售發行200,000,000股新股份，包括按每股1.25港元的發售價於香港公開發售20,000,000股股份及配售180,000,000股股份。經扣除與股份發售有關的包銷費用、佣金及其他估計開支後，上市所得款項淨額約為204.0百萬港元。按招股章程所述，本公司擬按下列方式動用所得款項：

- 約60.0%將用於擴展我們的業務及自營教學中心網絡，方法為透過內部增長，在全國範圍內(特別是鄭州)進行業務擴張；
- 約30.0%將用於擴大我們於中國的地理據點及營運規模，方法為透過策略性收購中國其他地區的優質中小學課後教育服務公司或與其成立合資企業；及
- 約10.0%將用作一般營運資金。

招股章程先前所披露的所得款項擬定用途並無變動。

於本公告日期，本集團已按下表所載方式動用所得款項：

擬定用途	所得 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概約 百分比 %	二零二零 財年已動用 所得款項 百萬港元	於本公告 日期已動用 所得款項 百萬港元	計劃於 二零二一年 動用的 所得款項 百萬港元	計劃於 二零二二年 動用的 所得款項 百萬港元
透過內部增長擴展業務 及自營教學中心網絡	122.4	60.0	26.9	30.4	35.3	60.2
透過策略性收購或 成立合資企業擴展 地理據點	61.2	30.0	5.9	5.9	30.6	24.7
營運資金用途	20.4	10.0	2.0	3.0	9.2	9.2
總計	204.0	100.0	34.8	39.3	75.1	94.1

於二零二零財年，本集團為20間新教學中心訂立租賃協議，其中兩間正在翻新，另外一間已完成翻新並辦理民辦教學許可證及／或消防安全備案，其中17間已開放進行教學活動。於本公告日期，我們已動用所得款項約39.3百萬港元，主要用於上述20間新教學中心的翻新。

上市後，董事認為目前經濟狀況導致業務仍面對艱難挑戰，因此，董事決定加快動用二零二零財年的部分所得款項。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於二零二零財年，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持有重大投資

本集團於二零二零財年並無於任何公司的股權中持有任何重大投資。

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投資的未來計劃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投資的計劃。

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的重大收購及出售

於二零二零年十月十五日，鄭州市金水區大山培訓學校有限公司(本公司透過合約安排控制的實體)與上海禾莫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上海禾莫」)訂立股份轉讓協議(「**股份轉讓協議**」)，據此，上海禾莫同意出售且大山培訓同意購買北京飛博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飛博**」)153,299股股份，即飛博全部已發行股本的約2.95%(「**收購事項**」)，代價為人民幣5百萬元(「**代價**」)。於本公告日期，收購事項已完成，並已根據股份轉讓協議支付代價。

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上海禾莫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之第三方。由於收購事項的所有相關適用百分比率(定義見上市規則)均少於5%，收購事項並無導致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第14章的披露責任。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於上市日期起及直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並無收購及／或出售其任何附屬公司、聯營公司、於合營公司或聯屬公司之權益。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有1,433名僱員(二零一九年：1,393名)。於二零二零財年，與員工相關的總成本(包括董事酬金)約為人民幣122.1百萬元(二零一九年：約人民幣128.8百萬元)。

我們通常根據僱員的資格、經驗、職位及表現釐定薪酬。我們向僱員提供全面的薪酬方案，包括工資和績效獎金，亦為僱員提供培訓。根據中國相關法律法規，我們已參與相關地方市及省政府組織的各種僱員社會保障計劃，包括養老金、醫療、生育、工傷及失業救濟金計劃。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六月十八日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條款符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7章的規定。自採納之日起及直至本公告日期，概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或同意授出購股權。

購股權計劃的主要條款概述如下：

購股權計劃的目的

購股權計劃旨在鼓勵或獎勵合資格人士對本集團所作出的貢獻及／或使本集團能夠聘請及挽留優秀僱員及吸引對本集團或本集團持有其任何股權的任何實體(「投資實體」)具價值的人力資源。

可參與的人士

根據購股權計劃的條文，董事會（「**董事會**」）有權於採納購股權計劃日期起十(10)年期間內任何時間及不時向以下任何類別的人士（「**合資格參與者**」）作出要約：

- 本集團及任何投資實體的任何僱員（不論全職或兼職僱員）；
- 本集團或任何投資實體的任何董事（包括執行、非執行及獨立非執行董事）；
- 本集團的任何成員公司或任何投資實體的任何商品或服務供應商；
- 本集團或任何投資實體的任何客戶；
- 任何向本集團或任何投資實體提供研究、開發或其他技術支援的任何顧問、諮詢人士、經理、高級職員或實體；或
- 董事會全權酌情認為曾經或可能對本集團有貢獻之任何人士或根據購股權計劃合資格獲得購股權之任何投資實體。

最高股份數目

根據購股權計劃可能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80,000,000股股份，即於上市日期已發行股本10%，除非本公司已根據購股權計劃於股東大會上獲股東批准更新該10%限額（「**計劃授權限額**」），惟就計算計劃授權限額而言，根據購股權計劃或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的條款失效的購股權將不予計算在內。

不論本招股章程是否有任何相反規定，因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已授出而有待行使的全部尚未行使購股權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最高股份數目，合共不得超過不時已發行股份總數的30%。

各合資格參與者的最高限額

倘向任何合資格參與者進一步授出購股權將導致於直至授出日期(包括該日)止十二個月期間因已授予及將授予該合資格參與者的全部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及尚未行使的購股權)獲行使而發行及將予發行的股份超逾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則不會向該合資格參與者授出購股權，除非：

- 有關進一步授出已按上市規則第17章有關條文所規定的方式經股東於股東大會上以決議案正式批准，而該合資格參與者及其聯繫人須於會上放棄投票；
- 經已按上市規則第17章有關條文所規定的形式向股東寄發一份有關進一步授出的通函，當中載有上市規則第17章有關條文所規定的資料(包括合資格參與者的身份、將授予該合資格參與者的購股權及先前已授予該合資格參與者的購股權的數目及條款)；及
- 該等購股權的數目及條款(包括認購價)於批准該項授出的本公司股東大會及本公司建議就進一步授出視作授出相關購股權日期之董事會會議日期前落實以計算認購價。

購股權接納及行使期限

授出購股權的要約可由合資格參與者於本公司發出的要約函件所訂明的日期前接納，該日期為不遲於作出要約日期起計21個營業日，屆時合資格參與者必須接納要約或被視為已拒絕接納，惟該日期不得超過採納購股權計劃日期後十(10)年。

承授人(或其遺產代理人)可於董事會將釐定及知會承授人的期間屆滿前隨時全部或部分行使購股權，惟該期間無論如何不得遲於要約函件日期起計十(10)年，並將於該十(10)年期最後一日屆滿，並受購股權計劃所載的提前終止條文所規限。

接納購股權時應付款項

於接納授出購股權要約時須支付代價1港元。該代價於任何情況下均不予退還。

股份認購價

根據購股權計劃所授出的任何特定購股權的股份認購價須為董事會按其全權酌情釐定並知會合資格參與者的價格，最低價格須為下列三者中的較高者：(i) 股份於發售日期(定義見下文)於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的收市價，(ii) 股份於緊接發售日期(定義見下文)前五個連續營業日於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的平均收市價，及(iii) 於發售日期(定義見下文)股份的面值。

倘將向合資格參與者授出購股權，則於會上建議授出的董事會會議日期將被視為該購股權的要約日期，而該日須為營業日(「**要約日期**」)。

購股權計劃的剩餘期限

購股權計劃將維持有效直至二零二零年六月十七日。

於二零二零財年及直至本公告日期，根據購股權計劃概無授出、行使、註銷或失效之購股權，根據購股權計劃並無任何購股權未獲行使。

股份獎勵計劃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十四日，本公司採納股份獎勵計劃。於本公告日期，合共30,000,000股獎勵股份已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向我們56名僱員(包括四名董事)(「**承授人**」)授出。詳情請參閱本公告「報告期後事項—授出獎勵股份」一節。

股份獎勵計劃的主要條款概述如下：

股份獎勵計劃的目的

股份獎勵計劃的目的為(i)認可合資格人士的貢獻，獎勵為本集團作出或將作出寶貴貢獻的人士；(ii)激勵、挽留及招募高端人才以進一步發展本集團；(iii)通過持股使合資格人士的視角與股東同步；(iv)鼓勵或推動合資格人士持股；及(v)激勵合資格人士勤勉工作，以達成本公司戰略規劃及提升本公司目標價值。

可參與的人士

合資格人士包括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本集團任何聯屬人士的僱員、董事、高級職員、顧問、諮詢人、分銷商、分包商、客戶、供應商、代理商、業務夥伴、合營夥伴或服務供應商

最高股份數目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出的所有授出涉及的股份總數將不超過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十四日(即股份獎勵計劃採納日期)已發行股份的10%(即最多80,000,000股股份)。

各合資格人士的最高限額

各合資格人士並無最高限額。

授出獎勵股份

董事會可選定任何合資格人士作為獲選參與者(「獲選參與者」)參與股份獎勵計劃，並確定授予獲選參與者的股份數目。倘董事選為獲選參與者，則該董事的授出條款及條件以及有關授出股份的數目須經董事會薪酬委員會(在各情況下不包括身為擬定獲選參與者的任何董事會薪酬委員會成員)批准。

在以下情況下，概不會向任何獲選參與者作出授出，亦不會向受託人(根據股份獎勵計劃獲委任)(「受託人」)付款，且不會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向受託人作出任何購買股份的指示或建議：

- (i) 出現任何可能影響本公司證券價格事件或作出任何決定涉及可能影響本公司證券價格之事件後，直至有關可能影響價格之資料／內部資料根據上市規則以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的內幕消息條文刊發為止；
- (ii) 除非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屬例外範圍之情況下，於刊發本公司財務業績之任何日子；及緊接本公司年度業績刊發日期前60日期間，或有關財政年度結束起至業績刊發日期止期間(以較短者為準)；及緊接本公司季度業績(如有)及半年度業績刊發日期前30日期間，或有關季度或半年度期間結束起至業績刊發日期止期間(以較短者為準)；或
- (iii) 上市規則、證券及期貨條例或任何其他法律法規不允許之情況或未獲任何適用監管機構授出必要之批准。

獎勵股份歸屬及失效

在股份獎勵計劃有效期間及符合所有適用法律的情況下，董事會可不時釐定將獲歸屬或入賬獎勵股份的歸屬標準及條件或期間。歸屬標準及條件(如有)以及期間均須載於向各獲選參與者發出的授出函件。

倘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有任何獎勵股份失效，受託人須持有該等獎勵股份，惟須受董事會日後酌情作出的授予所規限。

期限及終止

除提早終止外，股份獎勵計劃自採納日期起計十年內有效。

股份獎勵計劃於自採納日期起計十年屆滿或根據股份獎勵計劃規則提早終止之日(以較早者為準)終止，惟終止不得損害獲選參與者在股份獎勵計劃項下的任何既有權利。

報告期後事項

授出獎勵股份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十四日，董事會根據股份獎勵計劃以零獎勵價向我們56名僱員(包括四名董事)授出合共30,000,000股獎勵股份(「授出」)，其中17,670,000股獎勵股份獲授予屬關連人士的九名承授人(「關連承授人」)，12,330,000股獎勵股份獲授予並非關連人士的47名僱員。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規則，獎勵股份將以在公開市場購買的現有股份支付，並分別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年度業績公告公佈後的七天屆滿後的第一個交易日按比例40%、30%及30%歸屬於承授人。

於本公告日期，全部56名承授人已接納授出獎勵股份，概無獎勵股份已歸屬。

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向關連承授人授出17,670,000股獎勵股份構成本公司的關連交易。向四名董事授出12,600,000股獎勵股份構成彼等各自服務合約項下薪酬待遇的一部分，因此獲完全豁免遵守上市規則第14A.73(6)及14A.95條項下申報、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就向並非董事的其他關連承授人授出5,070,000股獎勵股份而言，由於就有關授出的一個或多個適用百分比率超過0.1%但低於5%，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有關授出須遵守申報及公告規定但獲豁免遵守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有關授出的進一步資料，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一月十四日之公告。

訂立租賃協議

於二零二零財年後及直至本公告日期，本集團為四間新自營教學中心租賃協議。由於根據上市規則第14.07條計算有關租賃協議的適用百分比率低於5%，因此該等交易毋須遵守上市規則的披露規定。

企業管治

上市後，本公司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作為我們的企業管治守則常規。除下文所披露者外，董事認為本公司於上市日期直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載列的相關守則條文。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2.1條，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職責應有區分，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然而，我們並無區分主席與行政總裁，現時由張紅軍先生（「張先生」）兼任該兩個職位。憑藉於教育行業的豐富經驗，張先生自本集團創建以來負責本集團的整體策略規劃及一般管理，對我們的發展及業務擴張發揮重要作用。董事會認為，由同一人兼任主席及行政總裁對本集團之管理有益。在由經驗豐富及優秀人才組成的高級管理層及董事會的管理下足以平衡其權力與權限。董事會現時由三名執行董事（包括張先生）、一名非執行董事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因此其組成具有相當高的獨立性。

董事認為董事會架構能恰當地提供足夠之監察，以保障本集團及股東利益。董事會將持續檢討及監管本公司之業務，以維持高標準企業管治。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有關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本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彼等各自均已確認於上市日期起直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準則。

審核委員會

我們已根據上市規則附錄14成立本公司的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並制定有關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主要負責協助董事會檢討及監督本集團的財務申報過程、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監管審核過程以及履行董事會可能不時指派的其他職責。審核委員會由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呂小強先生、李罡先生、張健先生及楊敏女士。呂小強先生為主席。

審核委員會已與本公司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慣例，並討論(其中包括)審核及財務報告事宜，包括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業績。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的工作範圍

初步公告所載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以及相關附註所呈列數字已獲本集團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同意為本集團本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載的數額。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就此執行的工作並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工作準則或香港鑒證工作準則而進行的鑒證工作，因此，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並無就初步公告作出保證。

公眾持股量

於本公告日期，根據我們獲得的公開資料及就董事所知，本公司維持上市規則規定的公眾持股量。

末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二零二零財年分派末期股息(二零一九年：零)。

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將於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一日(星期五)舉行。有關股東週年大會的詳情，股東應參閱本公司將予寄發的本公司通函、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及隨附代表委任表格。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本公司將自二零二一年五月十七日(星期一)至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一日(星期五)止期間(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期間不會辦理任何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須於二零二一年五月十四日(星期五)下午四時正十分前送交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辦理股份登記手續。

刊發年度業績公告及年度報告

本年度業績公告將刊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dashanwaiyu.com)。本公司二零二零財年的年度報告載有上市規則規定的所有資料，將適時寄發予股東，並刊載於上述網站。

致謝

董事會謹此感謝本集團管理層及全體員工的辛勤工作及奉獻，以及我們的股東、業務夥伴、銀行及核數師於整個二零二零財年對本集團的支持。

承董事會命
大山教育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
張紅軍

鄭州，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張紅軍先生、單景超先生及馬文浩先生；非執行董事為賈水林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呂小強先生、李罡先生、張健先生及楊敏女士。